

证券代码：600782
债券代码：122113

证券简称：新钢股份
债券简称：11新钢债

公告编号：临2016-005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
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3月8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6]SCP36号），该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。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发行完成后，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要求，按照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有关规定，择机实施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事宜等相关工作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3月9日